

中共河池市委政策研究室（改革办）
2021 年部门决算

2021 年 10 月 2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中共河池市委政策研究室（改革办）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中共河池市委政策研究室（改革办）2021 年部门决算表

表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二：收入决算表

表三：支出决算表

表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表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表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中共河池市委政策研究室（改革办）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三、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五、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中共河池市委政策研究室（改革办）概况

一、主要职能

根据党中央的方政策和自治区党委的决策部署，按照市委的部署要求，组织对有关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农业农村、党的建设等方面的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提出意见和建议，供市委决策参考；根据市委要求，组织或协同有关方面研究拟订和起草市委有关发展规划和重要文件；了解研究全市各地在贯彻执行党中央、自治区党委和市委重大决策部署和政策措施中出现的重要情况、问题和经验，及时向市委报告及向有关部门反馈；负责向县（区）及时传达中央、自治区党委政策研究室和市委有关政策研究工作的指示和要求，指导、组织、协调、联络全市有关政策研究业务工作，为基层党委和部门决策服务；组织开展河池市全面深化改革重大问题研究，组织拟订改革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要点；协调推动有关职能部门提出改革方案和措施，组织有关专家对部分重大改革问题和改革方案进行调查研究；研究处理有关方面向市委改革委提出的重要改革事项请示，并提出建议。负责对市委改革委各专项小组工作的协调、督促、检查、推动。指导县（区）全面深化改革工作；统筹推进市委改革委重大改革部署的落实，协调督促有关方面落实市委改革委决定事项、工作部署和要求。协调开展重要改革督察，提出工作及问责建议。协调推动国家、自治区和市级改革试点工作。加强改革宣传和信息交流，总结推广改革经验；负责市委改革委的日常事务；完成市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综合科、改革科。

（二）直属事业单位：《改革与调研》编辑部

第二部分：中共河池市委政策研究室（改革办）

2021 年部门决算报表

（详见）

第三部分：中共河池市委政策研究室（改革办）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1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一）本部门2021年度总收入203.1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89.13万元，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32.54万元，增加19.07%。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1.财政拨款收入183.75万元，为市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58.12万元，增加46.2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一般公共服务（类）、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基数增加。

2.上年结转和结余13.99万元，为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本部门2021年度总支出203.13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77.29万元，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32.54万元，增加16.01%。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37.73万元，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17.54万元，增加12.73%。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及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2.教育支出（类）0.96万元，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0.76万元，增加79.16%。用于干部教育培训支出增多。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5.40万元，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0.53万元，增加3.4%，主要是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缴纳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10.90万元，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1.05万元，增长9.7%。主要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缴纳在职干部的医疗保障支出增加。

5.住房保障支出（类）12.28万元，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1.23万元，增加10.01%。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的住房公积金出增加。

6.年末结转和结余25.83万元，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11.7万元，上升45.29%。为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中共河池市委政策室（改革办）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7.29万元，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20.69万元，增加11.67%。其中：基本支出168.19万元，项目支出9.10万元。

中共河池市委政策室（改革办）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07.78万元，支出决算为177.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155.18万元，支出决算为137.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其中，行政运行年初预算为126.99万元，支出决算为128.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29%，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

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1. 工资福利支出124.21万元，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32.1万元，增长20.53%。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等支出。主要原因：为调整工资标准，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2. 商品和服务支出13.97万元，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2.07万元，增加14.81%。主要用于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等支出。增加原因：其他交通费用、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增加。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15万元，较2020年度决算数减少0.15万元，同比下降0.15万元。

三、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68.19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工资福利支出156.31万元，年初预算为152.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82%。主要原因：2021年增加人员1人，工资福利支出相应增加。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13.98万元，年初预算为16.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主要原因：其他交通费用、差旅费比往年减少。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0万元。

四、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中共河池市委政策室（改革办）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支

出0万元，同比增（减）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五、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中共河池市委政策室（改革办）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中共河池市委政策室（改革办）2020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总额及分项数额）与年初预算数、上年支出数进行对比及增减变动原因：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2020年支出0元，2021年度预算支出0元，同比无增减。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万元。2020年支出0元，2021年度预算支出0元，同比无增减。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0.3万元。国内公务接待批次0次，人次0次，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0次，人次0次。2020年公务接待费支出0.89万元，同比下降0.59万元，主要原因：接待自治区和其他省市调研较少。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1万元，比2020年减少2.8万元，减少30%。主要原因是：是2021年其他交通费用支出5.28万元，2020年其他交通费用支出6.36万元，同比减少1.08万元，减少20.45%。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单位其他固定资产26.97万元。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3个，共涉及资金10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100%。

共组织对课题调研费、市委改革办工作经费、政策研究工作经费等3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5万元。绩效评价结果显示，绩效目标的设定和预算的配置均按照要求不折不扣完成。依规按时公开单位预决算，严格把握存量资金管理和资产管理，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的原则，三公经费控制率为100%。进一步强化内部管理制度建设，进一步规范财务流程，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均按时完成，取得了较好的经济、社会效益。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河池市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河池市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河池市本级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